

中国古代酒令

古今世俗研究 3



三教同流势参加投壶的三「方为上巧」倘若投掷者方人按「品」字形入座每人手执四箭在音乐伴奏声中各按所坐位置针对壶口和左右壶耳投箭须三箭同时同方向掷入壶口和左右壶耳

虽中也须罚酒一杯蛇入燕巢势将壶倒放在砖地上投壶者站在规定距离的地方俯身将箭在离地面数寸处投出以箭投入壶中为胜误入左右壶耳为负须依例罚了「秋千壶」它的形制象古



打马和骨牌
斗虎与马吊

投壶

陆博

樗蒲

骰盘令

抛打令

律令

十七字诗

射覆藏钩商枚

瞻相令

拆字令

琼五木投子

叶子

麻将

六六顺

全堂福禄寿

刘初棠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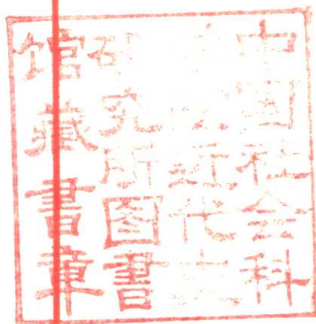
上海人民出版社

古今世俗研究3

中国古代

酒令

刘初棠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沪)新登字101号

责任编辑 屠玮涓

封面装帧 王建纲

中国古代酒令

刘初棠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上海长鹰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 10 插页4 字数193,000

1992年3月第1版 199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208-01392-6/G·212

定价4.60元

前 言

世界各地都流传着上帝赐予人类美酒的神话或传说，但只有在中国，从上古起，便陆陆续续地创制了一套套别有风味地享用美酒的规矩——酒令。

在中国，酒宴可以看作是社会的投影。

当大大小小的官僚还拥有生杀予夺的权力时，每逢酒宴，人们也必定要推举令官、酒监，请其发布酒令，用以约束在座的酒徒——其情形大致与朝廷颁布政令相近，所以酒令又称作“觴政”。正因为如此，从不同时代的酒令中，自然而然地折射出不同的时代特征和风俗人情。聪颖的人们也可以借行令之机发挥其聪明才智，大显身手。大而言之，有的以酒令为杠杆的支点，一举改变了政权的结构和布局；有的则用酒令折冲于樽俎之间，维护了祖国和民族的尊严；一些以育才为己任的明师，也借鉴酒令令格和“起令”、“答令”之法，寓教于乐，因势利导。小而言之，酒令可以使人们化忧愁为欢乐，变愤懑为平和，成为改善心理状态的精神体操，也可以用酒令作为传递微妙信息的载体，让青年男女借此互吐心曲……总之，在酒宴这一交际场所里，人们可以

通过酒令的制作,表现个人的才智,调节其心理状态,体现其人生的社会价值。这一切,正体现了酒令除了自娱娱人之外,还具有为常人所忽略的特殊功能。

水在洞庭湖,被称作洞庭湖水;一旦流入长江,它便成了长江水。酒令与其它文化之间的关系,也就是如此。

在上古,博具与酒令器具几乎浑然一体:民众常用陆博行酒,贵族也创制了专用来行令的琼。到了中古,博具中的骰子,可以兼用于赌博和行令。至于明清之际,骨牌、叶子、麻将已经变成以赌博为主、兼作酒令的博具了。顺着时间的线索,我们可以了解酒令器具是怎样逐渐异化为赌具的。

在酒令之中,被称为酒令之祖的“射覆”,本就源于《周易》,它是占卜术的分支。萌生于隋唐的瞻相令也与古卜术中的相面术相辅相成。至于拆字令更孕育了占卜术的旁支——测字之术;拆字的酒令伎艺还成了后世测字术的基本法则。只要我们对酒令的游戏性有所了解,那么对占卜术的可信与否,也就不言而喻了。

源于礼节的周秦劝酒歌舞,历两汉、六朝而至隋唐,经民众不断改进、丰富,以糅合域内外音乐的燕乐为曲调,用拍板定节奏,演变为规范化的“以歌送酒”、“以舞属人”的酒令歌舞,成为唐宋曲子词的源头之一。而具有类似酒令功能的送酒之词,经乐工歌伎的长期嘌唱,逐渐变为散曲;增入舞蹈、表演和嘲谑,嬗变为戏剧。

回顾词的形成和戏剧的萌生,我们发现:酒令的功用确实异乎寻常。

笔者在成书过程中，吸收了王小盾先生的意见，并蒙上海图书馆长乐路分部及顾鸣塘、俞恕云、马兆忠君提供图书资料或图片，特此鸣谢。

限于笔者水平，书中容有不当之处，祈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刘初棠

一九九一年五月



中唐妓人行乐图

《艳阳楼》青任（秦仁）



《白紵舞》意想画

《拓枝舞》意想画



拍板歌舞图轴

歌板當場號絕奇，舞衫才試髮絲頭。
三萬從誰索秦國夫人，是阿嬌。
梨園故事久無聞，舞重飛老後。
今日舞神重就龍，眼不情星三外。

吳門唐寅題李叔敬舞神圖詩弘治庚辰三月十四日書于年十歲云

春露深香泛海棠，樓心初月媚柔楊。
未消姑肘拳頭雪，一箇東風一點霜。
后仙常教月滑為情，雲恐不免汗佛頭舞。
松山

舞袖低，露玉未停嬌十二，苦寒猶餘音欲與賜事斷，咽住春淮不肯流。
金蓮居士書于松山之音清為賦此

十載青樓七葉，傍書屏共惜歌舞，雲從是果雲旋。
楊黃暗換頭鬢

聲中曉更幽，當是試歌舞，似欲始來索。
要于雲光龍翻，翻白夢輝。

可憐今夜樂，不是五年前。
北華道士

續城一笑低平金，况復司空是賞音。
舞師龍翻翻未微行雲，樓外月樓心。
北華道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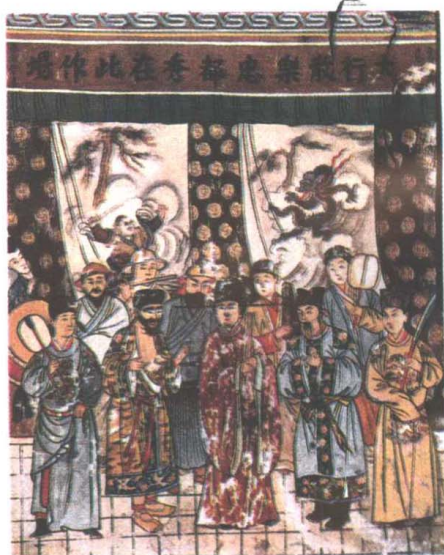
春曉上樹鳥聲，步曉金蓮細，插眉便名，輕舞見。
物新寵在年陽，廣州顏允翁題。



审头刺汤中的荡勤 山西洪赵县明应王庙内元代戏曲壁画



江苏丹徒丁卯桥出土的簪令《论语》玉烛简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国古代酒令概说	1
一、 酒令及其类别	5
1. 酒令, 一种文化现象	5
2. 酒令的分类	8
二、 酒令的嘲谑特征	24
1. 嘲谑的令格化	24
2. 酒令的嘲谑化	28
3. 十七字诗: 嘲谑和酒令伎艺的结合	32
三、 酒令的功能和逸趣	35
1. 酒令的功能	35
2. 酒令的逸趣	46
第二章 历代酒令风貌	55
一、 酒令的产生	55
1. 从“礼”到“法”	55
2. 投壶: 酒令的雏型	57
3. 初具规模的先秦酒令	59

二、 酒令的成熟与繁荣	61
1. 汉代酒令: 儒教化	61
2. 六朝酒令: 人情化	63
3. 唐代酒令: 多样化	66
三、 酒令的市民化	74
1. 由雅趋俗的宋元酒令	74
2. 市民化的明清酒令	79
四、 酒令的俗化与异化	84
 第三章 贯通于博史中的酒令	95
一、 陆博与酒令	95
二、 樗蒲与酒令	105
三、 骰子与酒令	109
1. 双陆与酒令	110
2. 骰子的酒令化	116
3. 打马与酒令	129
4. 骨牌与酒令	136
四、 叶子与酒令	147
1. 斗虎与酒令	154
2. 马吊与酒令	158
五、 麻将与酒令	170
 第四章 酒令与占卜	183
一、 酒令博戏与占卜	184
1. 陆博与占卜	184

2. 樗蒲与占卜·····	188
3. 骰子与占卜·····	191
二、射覆·藏钩·手势令与占卜·····	198
1. 射覆令与占卜·····	198
2. 藏钩令与占卜·····	203
3. 手势令与占卜·····	206
三、瞻相令·拆字令与占卜·····	216
1. 瞻相令与占卜·····	216
2. 拆字令与占卜·····	221
3. 测字对酒令伎艺的继承·····	226
四、酒令与星相、杂卜·····	232
1. 星相与酒令·····	232
2. 酒令与杂卜·····	236
五、酒令与《周易》·····	241
第五章 酒令与歌舞·····	246
一、唐以前的酒筵歌舞·····	246
二、集大成的酒令歌舞:抛打令·····	249
三、声诗、酒令著辞、曲子词·····	260
四、声诗、酒令与曲子词的桥梁:和声·····	265
五、词的分流与曲的萌生·····	273
第六章 酒令与杂剧·····	279
一、杂剧的特征·····	283
二、酒令的杂剧化·····	286

三、酒令嘲谑与杂剧打诨 292

1. 杂剧与丑角 294

2. 酒令伎艺与杂剧打诨 298

第一章 中国古代酒令概说

人活着并不是为了娱乐。但是，人生不能没有娱乐点缀；否则，生活就显得太枯燥乏味，令人无法忍受。

可供古人选择的娱乐实在太少了。所以，成群结队的人在酒国漫游，醉乡徜徉。

为了充分领略酒中情趣，人们把一切可以收罗到酒筵之中的游戏、伎艺、文学……相互嫁接、融会在一起，组成酒令。用它来行酒，可以让人们享受到几乎能与现代人逛迪斯尼乐园相媲美的欢乐。

任何游戏都需要有指挥者，需要有参加者共同遵循的规则，酒令也不例外。行令之前，通常先要推举一位令官。令官(或名誉令官)的职务，一般由德高望重或身居显要的人担任。《红楼梦》第四十回写贾府家宴，众人推举贾母出任名誉令官，按照惯例，先饮一杯“令官酒”，表示就任；实际指挥行令的职务，却落到贾母的替身——贴身丫环鸳鸯身上。

在大型宴会或者行一些复杂的酒令时，席中还要选出一、两位协助令官行令的酒监(也叫酒纠)。酒监的职责是发现犯令者，并对照酒令令格实行处罚。倘若令官行令时

有不公平之处，酒监有权纠弹；酒监如果徇私舞弊，令官可以及时纠正。令官与酒监既相互配合，又互相监督，共同行使职权。

行酒令之时，宾主都必须遵循两种规则：一是关于组织制度和赏罚制度的规则，二是酒令游戏的技巧规则。后一种规则，就是酒令令格。酒令不同，令格也各相异。如入席的宾主，恰好八人，可行《八仙令》。杜甫《饮中八仙歌》提到的酒中八仙，顺序是：贺知章、汝阳王李璣、李适之、崔宗之、苏晋、李白、张旭、焦遂。在酒令中，称“上八仙”。民间传说中的八仙顺序是：铁拐李、汉钟离、张果老、何仙姑、蓝采和、吕洞宾、韩湘子、曹国舅，酒令中称“下八仙”。席中宾主，将八仙的顺序打乱，各取上、下“八仙”一人，作自己的代号。行令时，令官随意点“上八仙”内一人，比如“崔宗之”。崔宗之在“上八仙”中，排行第四；于是，以“崔宗之”为代号的人，就用“下八仙”中第四位的“何仙姑”作为回答。接着，由此人再任意叫“上八仙”中一人；被叫到的人，也用相应的“下八仙”内一人回答……此叫彼答，错落有致，萦于耳际，使人飘飘然有化身为酒中神仙之感。它的令格是：一、不得以本人或他人姓名直接称呼或应答对方。二、出令人“以上八仙呼”，答令人必须用相同排行的“下八仙应”。凡违反令格之人，须喝罚酒一杯^①。

倘若入席人数在八人以上，可以改行“饮中八仙令”：从令官起，吟杜甫《饮中八仙歌》，每人吟一字。凡所吟之字有一“口”字，就饮酒一杯；有二“口”字，须饮二杯。如“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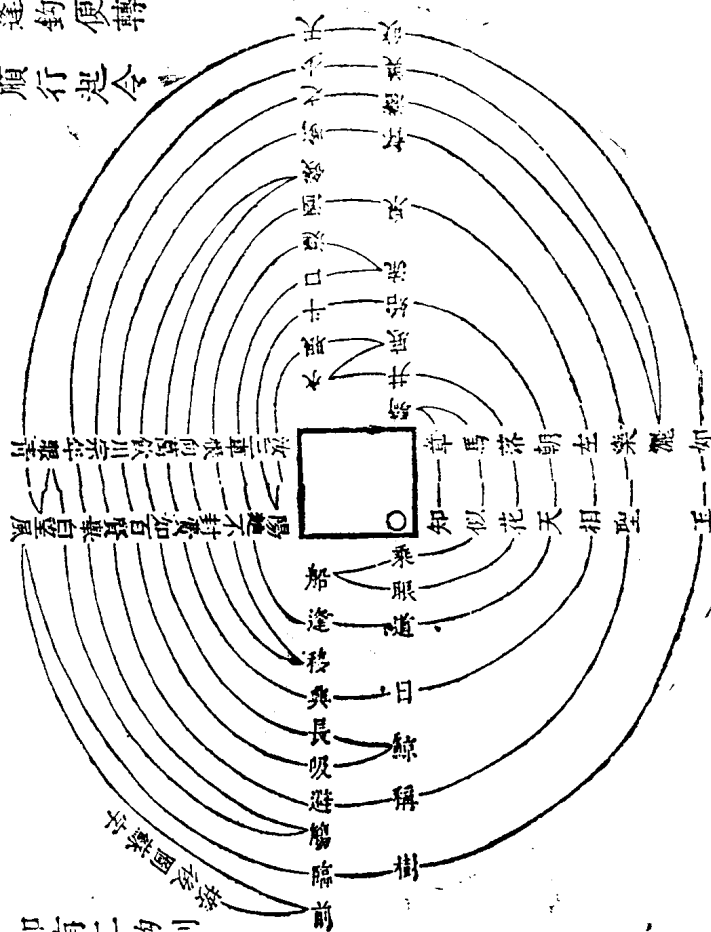
^① 余金：《熙朝新语》卷三。

達口則飲

達鈞便轉

順行起令

口穿破者不算



《飲中八仙令》(一)

如以後有二
從俗用鈞者為主
俱

街從俗作

欲酒多也